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15-086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3638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603558 证券简称:健盛集团 公告编号:2015-077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补充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1944号)，公司根据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出具了《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反馈意见的回复》，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根据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补充回复的补充问题，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补充回答，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中新药业 编号:临2015-060号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2日召开2015年第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办理银行定期存款，期限不得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并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5年12月22日，公司使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认购了招商银行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CBS智能投资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3.认购金额:10000万元
4.起始日:2015年12月22日
5.到期日:2016年3月18日
6.预期收益率:4.00%(年化)
7.若上述投资条款不变，并且双方无异议，此CBS智能投资产品到期可以再投。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评估。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投入，也不存在变相占用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一)已到期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发行人/承兑人	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成都分行	10,000	2015年10月8日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0,000	2015年12月1日
3	富国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3,000	2015年9月28日
4	富国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12,000	2015年10月9日
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5,000	2015年10月13日
6	渤海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3,000	2015年10月20日
7	渤海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12,000	2015年11月9日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成都分行	10,000	2015年11月16日
9	富国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3,000	2015年11月22日
10	富国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12,000	2015年12月1日
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成都分行	10,000	2015年12月21日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中新药业 编号:临2015-061号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选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3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周鸿源同志连任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的决议》，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选，同意会议选举周鸿源先生为职工代表连任公司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发行人/承兑人	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5,000	2016年1月15日
2	富国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3,000	2016年1月17日
3	招行银行	10,000	2016年3月2日
4	富国银行—银行天津分行	12,000	2015年12月21日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4日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序号	发行人/承兑人	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5,000	2016年1月15日
2	富国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3,000	2016年1月17日
3	招行银行	10,000	2016年3月2日
4	富国银行—银行天津分行	12,000	2015年12月21日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4日

附件:
周鸿源简历:男,1970年7月出生,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1992年7月至2007年12月,历任天津中新药业第六中药厂销售业务员、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工艺负责人、技术部部长;2007年12月至2010年1月,任天津中新药业第六中药厂副厂长;2010年1月至2011年7月,任天津中新药业第六中药厂常务副厂长;2011年7月至今,任天津中新药业第六中药厂厂长、党委副书记;2012年12月至今,任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序号	发行人/承兑人	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5,000	2016年1月15日
2	富国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3,000	2016年1月17日
3	招行银行	10,000	2016年3月2日
4	富国银行—银行天津分行	12,000	2015年12月21日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4日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序号	发行人/承兑人	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5,000	2016年1月15日
2	富国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3,000	2016年1月17日
3	招行银行	10,000	2016年3月2日
4	富国银行—银行天津分行	12,000	2015年12月21日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4日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序号	发行人/承兑人	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5,000	2016年1月15日
2	富国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3,000	2016年1月17日
3	招行银行	10,000	2016年3月2日
4	富国银行—银行天津分行	12,000	2015年12月21日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4日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序号	发行人/承兑人	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5,000	2016年1月15日
2	富国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3,000	2016年1月17日
3	招行银行	10,000	2016年3月2日
4	富国银行—银行天津分行	12,000	2015年12月21日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4日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序号	发行人/承兑人	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5,000	2016年1月15日
2	富国银行—银行天府分行	3,000	2016年1月17日
3	招行银行	10,000	2016年3月2日
4	富国银行—银行天津分行	12,000	2015年12月21日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4日

||
||
||